2023年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区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责任。贯彻执行统计工作法律、法规。拟订全区统计工作规划、政策、制度和标准并组织实施。依法监督涉外调查活动。负责行政执法相关政策标准制定、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区级承担的执法职责。

2．建立健全全区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统计指标体系。依法审核统计计划、调查方案。依法审批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指导部门统计工作。

3．根据国家、省、市重大国情国力普查计划、方案，拟订全区的实施方案，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核算。统一组织协调各镇（街道）、各部门的社会经济调查，汇总整理全区的基本统计资料。对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区委、区政府以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4．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区性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5．建立并管理全区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指导各镇（街道）统计信息化建设。

6．协助管理各镇（街道）统计工作人员。指导全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和统计队伍建设。监督管理各镇（街道）由中央、省级、市级、区级财政拨付的统计经费。

7．指导全区统计科学研究、干部培训等工作。

8．负责本部门及所属单位职责范围的安全管理工作。

9．负责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作。

1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

纳入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2.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46.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7.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3.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2.91	**本年支出合计**	58	332.9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32.91	**总计**	62	332.9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32.91	332.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39	246.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46.39	246.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07.54	20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30.70	3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8.16	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32	4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32	4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01	2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1	2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2	1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9	2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9	2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9	23.6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32.91	286.06	46.8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39	199.55	46.85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46.39	199.55	46.85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07.54	199.55	7.99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30.70	0.00	30.70	0.00	0.00	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8.16	0.00	8.1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32	47.3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32	47.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01	23.0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1	24.3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0	15.5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2	15.4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9	23.6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9	23.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9	23.6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2.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46.39	246.3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7.32	47.3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50	15.5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69	23.6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2.9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2.91	332.9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32.91	总计	64	332.91	332.9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32.91	286.06	46.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39	199.55	46.85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46.39	199.55	46.85
2010501	行政运行	207.54	199.55	7.99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30.70	0.00	30.7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8.16	0.00	8.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32	47.3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32	47.3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01	23.0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1	24.3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0	15.5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0	15.5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2	15.4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8	0.0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9	23.6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9	23.6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9	23.6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8.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4.17	30201	办公费	0.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12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5.99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31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4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8	30211	差旅费	0.4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1	30215	会议费	0.0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3.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1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7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8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71.57	公用经费合计					14.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33	0.00	0.00	0.00	0.00	0.33	0.33	0.00	0.00	0.00	0.00	0.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32.91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增加19.69万元，增长6.29%。主要是增加第五次经济普查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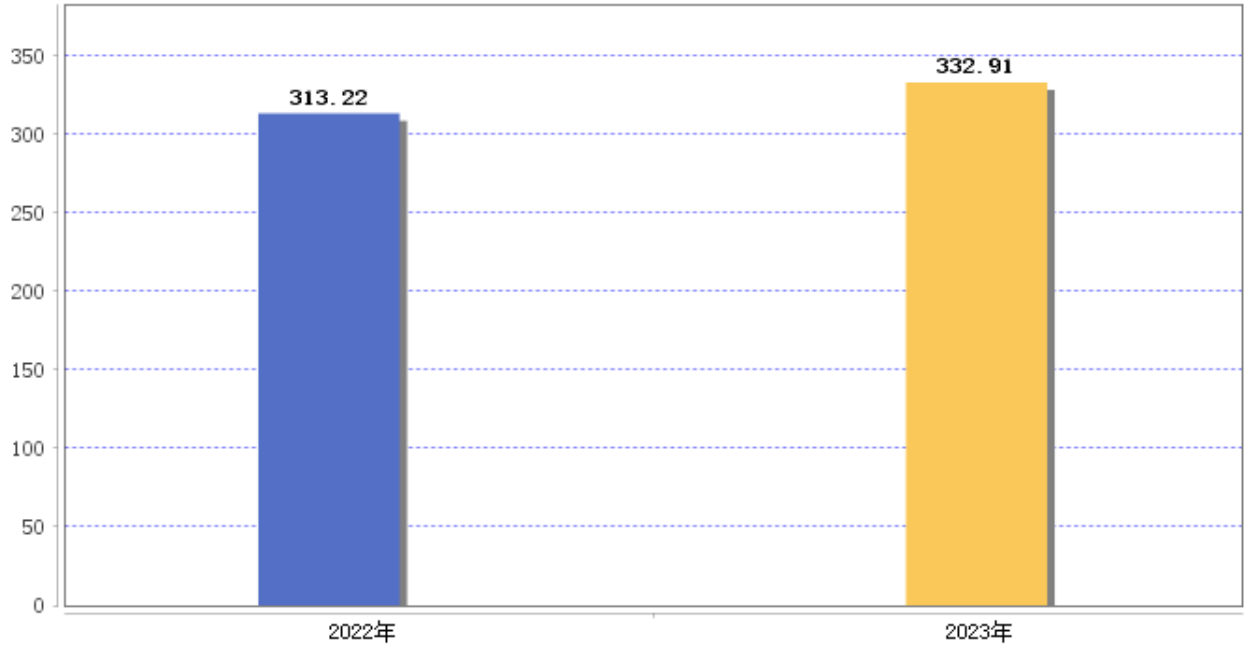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332.9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32.91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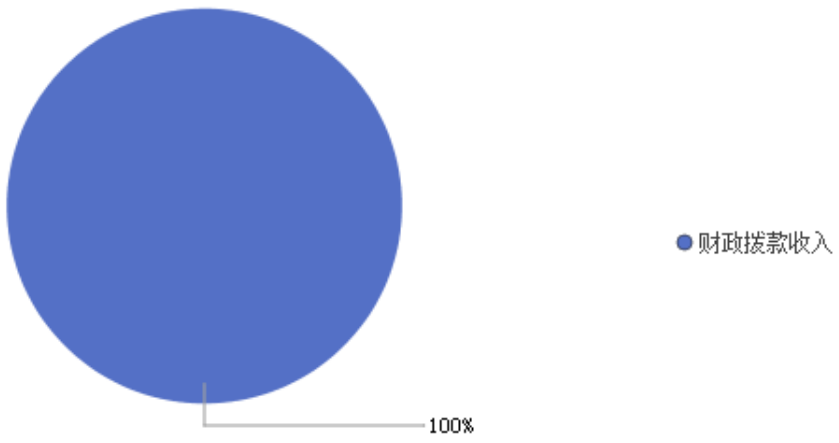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332.9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19.69万元，增长6.29%。主要是增加第五次经济普查经费。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332.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6.06万元，占85.93%；项目支出46.85万元，占14.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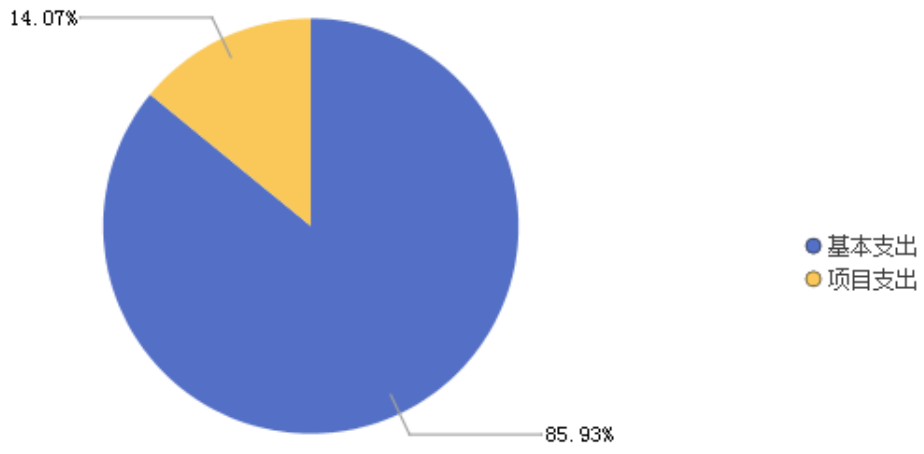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86.0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24万元，下降7.74%。主要是减少死亡抚恤金。

2、项目支出46.8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43.69万元，增长1382.59%。主要是增加第五次经济普查经费。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32.91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增加19.69万元，增长6.29%。主要是增加第五次经济普查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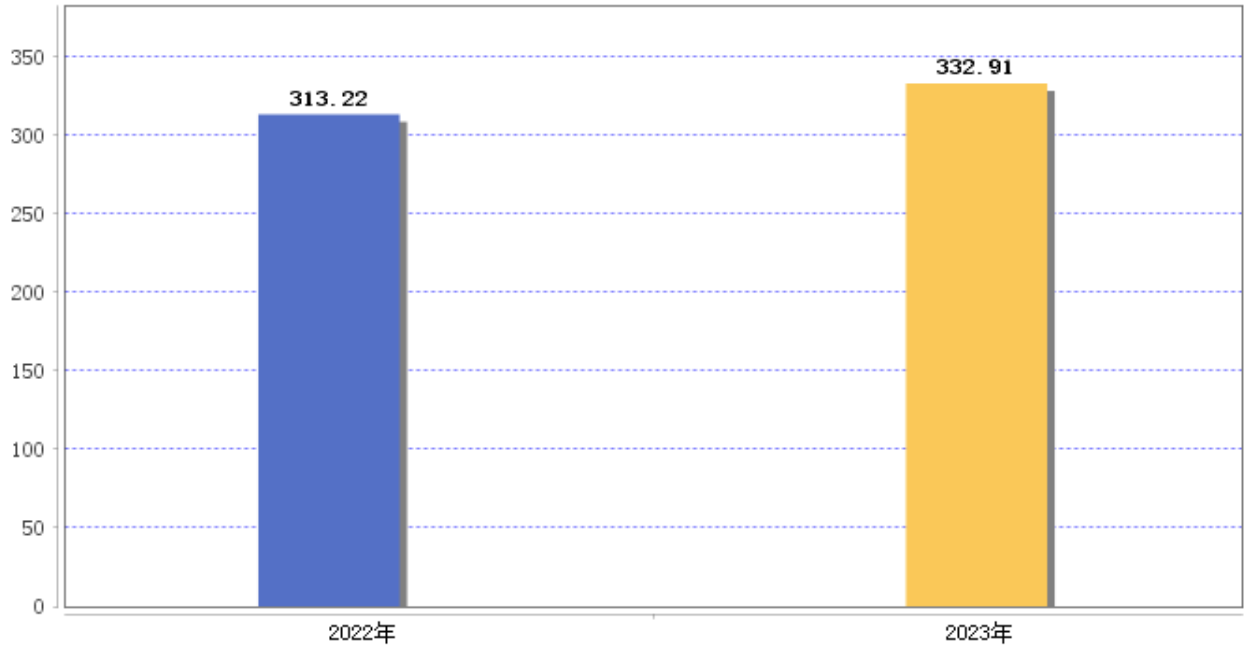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2.9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9.69万元，增长6.29%。主要是增加第五次经济普查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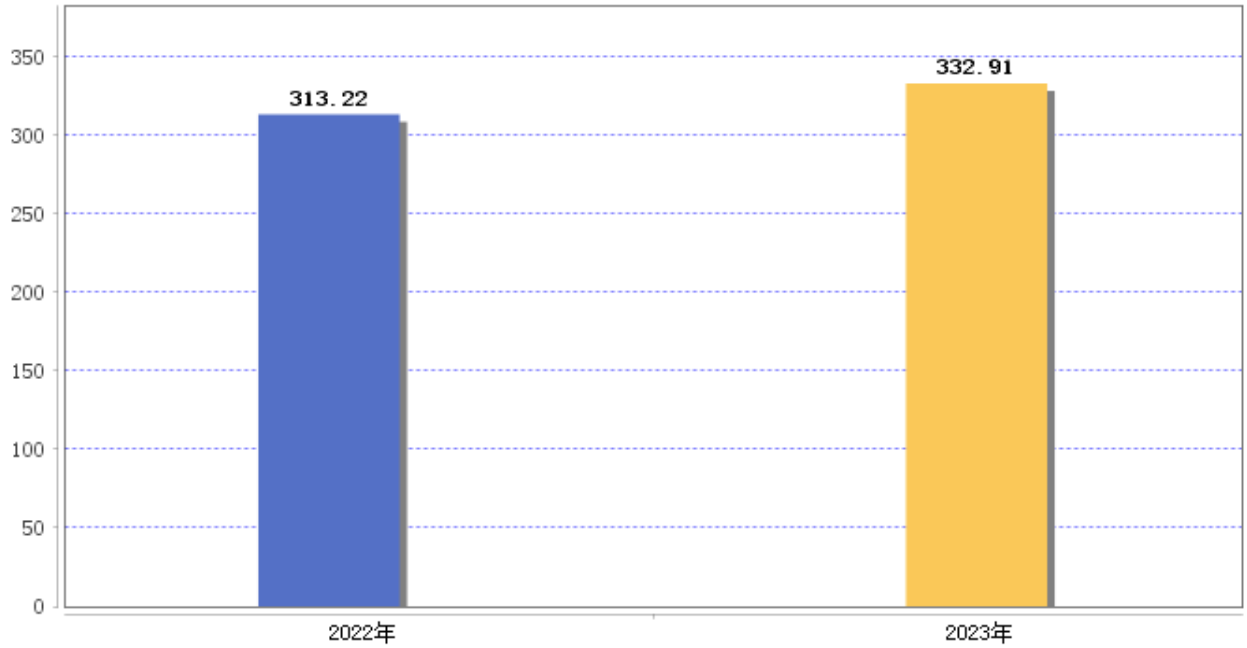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2.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246.39万元，占74.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7.32万元，占14.21%；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5.5万元，占4.66%；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3.69万元，占7.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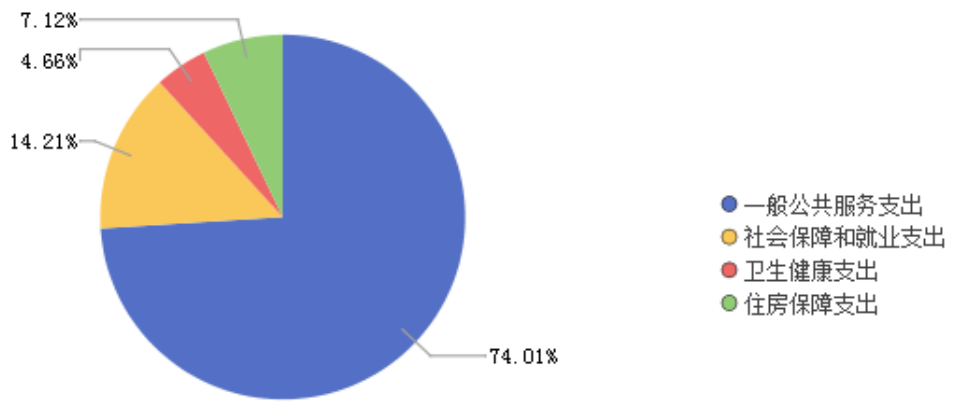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75.1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32.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88.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支出。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204.6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7.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年初预算数为63.2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5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项）。年初预算数为1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

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31.6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3.9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4.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保险基数调整，缴费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10.7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4.4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20.1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缴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86.0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71.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14.5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3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3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0.3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0.3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公务接待支出，共计接待4批次、23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4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组织对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46.85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第五次经济普查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0.7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2023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4个项目中，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规范，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第五次经济普查经费”“各项统计调查经费”等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各项统计调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

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16万元，执行数为8.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国家和省市统计局统一部署，对文化产业、企业创新等相关产业开展了统计监测，对工业、贸易、服务业、人口等专业开展了抽样调查。通过各项统计监测和调查，取得了全区各类经济指标数据，掌握了经济社会发展状况，为规划城乡建设，优化产业发展等提供依据，为领导决策提供了依据，促进了经济社会发展。

2. 统计资料印刷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2.5分。全年预算数为0.78万元，执行数为0.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统计月报》《统计手册》《统计年鉴》等统计资料的印刷，为社会各界提供了统计咨询服务，为区委区政府提供了决策参考。

3. 第五次经济普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0.7万元，执行数为3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国务院和省市统一部署，我区依次组织开展了普查区划分及绘图、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选聘及培训、编制清查底册、实施单位清查、普查登记准备等阶段工作。通过普查，摸清各类单位基本情况，客观反映高质量发展成果，为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4. 劳务派遣人员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21万元，执行数为7.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每月按时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缴纳保险，保障统计工作正常开展。

2023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评价结果。“第五次经济普查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主要用于反映统计机构开展专项普查工作的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项），主要用于反映统计机构开展各类统计调查工作的支出。包括：办公

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主要用于反映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无			
区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各项统计调查经费	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	100	优
2	统计资料印刷费	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	92.5	优
3	第五次经济普查经费	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	100	优
4	劳务派遣人员支出	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各项统计调查经费</td><td colspan="2">预算分类</td><td colspan="2">部门预算</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4">[121]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121001]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 colspan="2">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5</td><td>8.16</td><td>8.16</td><td>10.0</td><td colspan="2">100%</td><td>10</td></tr>
<tr><td>一、本级财政资金</td><td>15</td><td>8.16</td><td>8.16</td><td>-</td><td colspan="2">100%</td><td>-</td></tr>
<tr><td>二、上级财政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三、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完成 1%人口抽样等各项统计调查，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决策依据。</td><td colspan="4">通过各项统计监测和调查，取得全区各类经济指标数据，掌握了经济社会发展状况，为规划城乡建设，优化产业发展等提供依据，为领导决策提供了依据，促进了经济社会发展。</td></tr>
<tr><td rowspan="13">年度绩效指标（9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 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调查费用支出</td><td>≤15 万元</td><td>8.16 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40 分）</td><td>数量指标</td><td>调查任务数</td><td>=5 项</td><td>5 项</td><td>5</td><td>5</td><td></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调查样本单位数</td><td>≥120 个</td><td>127 个</td><td>5</td><td>5</td><td></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人口抽样调查户数</td><td>≥1300 户</td><td>1484 户</td><td>5</td><td>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调查覆盖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调查准确率</td><td>≥95%</td><td>9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按时上报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30 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为区委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td><td>优</td><td>优</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决策依据</td><td>优</td><td>优</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调查对象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8">总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统计资料印刷费</td><td colspan="2">预算分类</td><td colspan="3">部门预算</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3">[121]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121001]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3</td><td>0.78</td><td>0.78</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一、本级财政资金</td><td>3</td><td>0.78</td><td>0.78</td><td>-</td><td>100%</td><td>-</td></tr>
<tr><td>二、上级财政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三、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完成《统计月报》《统计手册》《统计年鉴》等统计资料的印刷，为社会各界提供统计服务。</td><td colspan="4">印刷《统计月报》1100 册、《统计手册》50 册，为社会各界提供了统计咨询服务，为区委区政府提供了决策参考。</td></tr>
<tr><td rowspan="12">年度绩效指标（9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 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印刷费用支出</td><td>≤3 万元</td><td>0.78 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40 分）</td><td>数量指标</td><td>编印《统计月报》数量</td><td>≥1100 册</td><td>1100 册</td><td>5</td><td>5</td><td></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编印《统计手册》数量</td><td>≥100 册</td><td>50 册</td><td>5</td><td>2.5</td><td>根据实际情况，编印计划调整，下一步合理制定计划</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编印《统计年鉴》数量</td><td>≥100 册</td><td>0 册</td><td>5</td><td>0</td><td>根据实际情况，编印计划调整，下一步合理制定计划</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指标覆盖率</td><td>≥95%</td><td>10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数据发布及时性</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30 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为社会各界提供统计服务</td><td>优</td><td>优</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为区委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td><td>优</td><td>优</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统计咨询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8">总分</td><td>100</td><td>92.5</td><td></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第五次经济普查经费</td><td colspan="2">预算分类</td><td colspan="3">部门预算</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3">[121]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121001]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63.27</td><td>30.7</td><td>30.7</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一、本级财政资金</td><td>63.27</td><td>30.7</td><td>30.7</td><td>-</td><td>100%</td><td>-</td></tr>
<tr><td>二、上级财政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三、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完成第五次经济普查阶段性任务，为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供科学准确的信息支持。</td><td colspan="3">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圆满完成了普查区划分及绘图、“两员”选聘及培训、编制清查底册、单位清查等工作。</td></tr>
<tr><td rowspan="12">年度绩效指标（9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 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普查经费支出</td><td>≤63.27 万元</td><td>30.7 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40 分）</td><td>数量指标</td><td>清查单位数量</td><td>≥1.1 万个</td><td>1.3 万个</td><td>5</td><td>5</td><td></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清查个体户数量</td><td>≥2.8 万个</td><td>3.7 万个</td><td>5</td><td>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清查覆盖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清查准确率</td><td>≥95%</td><td>9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按时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30 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为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td><td>优</td><td>优</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进一步夯实统计基础</td><td>优</td><td>优</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普查对象满意度</td><td>≥95%</td><td>99%</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8">总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劳务派遣人员支出</td><td colspan="2">预算分类</td><td colspan="3">部门预算</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3">[121]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121001]淄博市博山区统计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7.21</td><td>7.21</td><td>7.21</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一、本级财政资金</td><td>7.21</td><td>7.21</td><td>7.21</td><td>-</td><td>100%</td><td>-</td></tr>
<tr><td>二、上级财政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三、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充分调动劳动派遣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缓解人力不足的压力，提高工作效率。</td><td colspan="3">每月按时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缴纳保险，保障工作正常开展。</td></tr>
<tr><td rowspan="12">年度绩效指标（9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 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劳务派遣人员支出</td><td>≤7.21 万元</td><td>7.21 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40 分）</td><td>数量指标</td><td>劳务派遣人员数量</td><td>≤3 人</td><td>2 人</td><td>5</td><td>5</td><td></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签订劳动合同人数</td><td>≤3 人</td><td>2 人</td><td>5</td><td>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独立开展工作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工作完成准确率</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按时上报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30 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高工作效率</td><td>提高</td><td>提高</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缓解人力不足的压力</td><td>有效</td><td>有效</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派遣人员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8">总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报告

（2023年度）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立项环境：《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22 号）中明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所需经费，按现行经费渠道由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共同负担，列入相应年度财政预算，按时拨付，确保到位，保障普查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意义：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一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首次统筹开展投入产出调查，全面调查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摸清各类单位基本情况，掌握国民经济行业间经济联系，客观反映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等方面的新进展。

立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全国经济普查条例》《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22 号）《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预算编制相关工作的通知》（国统字〔2022〕68 号）

（二）项目预算

项目年初预算数 63.27 万元，全年预算数 30.7 万元，全年执行数 3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7 万元。

包括办公费 6.04 万元、劳务费 24.66 万元。

资金使用合规，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超标准开支等情况，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项目立项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批复单位：淄博市博山区财政局，计划完成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具体内容：对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的基本情况、组织结构、人员工资、生产能力、财务状况、生产经营、能源生产和消费、研发活动、信息化建设和电子商务交易情况，以及投入结构、产品使用去向和固定资产投资构成情况等开展全面调查。

（四）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的组织和实施由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项目资金执行由区统计局按照项目进度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经费均按实际开展的普查业务据实支出，报销手续完备，做到专款专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年度目标。高质量完成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各项工作任务，为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2. 指标设置。年度绩效指标满分 100 分，包括项目预算执

行情况（10分）、成本指标（10分）、项目产出（40 分）、项目效益（30 分）、满意度指标（10 分）四部分。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通过科学、公正的评价了解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分析查找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是第五次经济普查经费项目资金管理及绩效情况。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①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②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③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标准的规范和评价结果可相互比较。

④系统性原则。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定量指标量

化，定性指标可衡量，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⑤经济性原则。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评价方法：通过研究分析项目立项论证及运行实施情况，建议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绩效评价。

①成本效益分析法

通过对项目的支出与产生的效益进行比对分析，结合单位预算支出所确定的目标，对绩效目标进行评价。

②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预期实施效果、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③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评价标准：评价结果实行量化打分，分为优秀、良好、及格和不及格四个等次，90分（含）以上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见附件）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1 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拟定工作方案;

（2）与项目实施人员沟通、了解、收集相关基础资料信息;

（3）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1.2 过程实施阶段

全面开展实地测评，与项目实施人员沟通，落实项目数据及相关情况。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实施统计、分析、研究得出初步结论。

1.3 形成报告阶段

评价组根据收集和整理的基础数据，对比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内容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决策流程完整，总体组织比较规范，资金使用合理，项目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绩效评价的最终得分为100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经过计提决策、风险评估，事前制定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立项程序规范。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目标设置符合客观实际，与项目实际内容和资金预

算相匹配。

（二）项目过程情况

根据国务院和省市统一部署，我区依次组织开展了普查区划分及绘图、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选聘及培训、编制清查底册、实施单位清查、普查登记准备等阶段工作。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严格按照普查方案和制度要求，圆满完成了2023年普查各阶段工作任务。组建区镇两级普查机构，选聘700余名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组织综合业务培训10余次；通过在政府网站开设普查专栏、在小区张贴《经济普查告知书》、拍摄短视频等方式开展普查宣传；完成区镇村三级普查区边界划分、建筑物标绘和普查小区划分，组织“地毯式”清查，共采集法人和产业活动单位1.3万个，采集个体户3.7万户。

（四）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普查，进一步夯实统计基础，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为加强和改善宏观经济治理、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强项目审核工作，对项目的可行性、必要性、合理性进行论证，加强预算编制前的资金需求调研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科学性。

2.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加快制定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为各项工作程序和流程提供制度保障；加强会计核算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会计核算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3.树立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建立与绩效目标相匹配的绩效指标，确保定量可衡量，进而促进项目目标设定更合理、更科学。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未实现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绩效管理的有效统一。重视了事前绩效目标的制定和申报上，忽视了事后对绩效产出的评价。

八、意见建议

无。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产出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